

证券代码：300488

证券简称：恒锋工具

公告编号：2026-032

债券代码：123239

债券简称：锋工转债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锋工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843号）核准，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6,2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1,221,727.4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8,778,272.5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月25日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4年1月25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4〕35号）验证报告。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2月22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上市交易，债券简称“锋工转债”，债券代码“123239”。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自2024年7月25日至2030年1月18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可转债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历次调整情况

“锋工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4.95 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 24.19 元/股。

1. 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65,679,281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2,059,474 股后的 163,619,8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人民币(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实施了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锋工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4.95 元/股调整为 24.7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2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2. 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65,679,321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2,999,974 股后的 162,679,34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70 元人民币(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锋工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4.75 元/股调整为 24.3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11 月 27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3. 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73,136,506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2,999,974 股后的 170,136,5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人民币(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2025 年 6 月 27 日，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锋工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4.39 元/股调整为 24.1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6 月 27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二、“锋工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及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锋工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触发赎回情况

自 2026 年 2 月 9 日至 2026 年 3 月 9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4.19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31.45 元/股），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已触发“锋工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本次提前赎回的原因及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锋工转债”的议案》，为降低公司资金成本，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锋工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锋工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四、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确认依据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锋工转债”赎回价格为 100.156 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0.80%）；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6 年 1 月 19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6 年 3 月 31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为 71 天（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B \times i \times t/365=100 \times 0.80\% \times 71/365 \approx 0.156$ 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156=100.156 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 年 3 月 30 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全体“锋工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 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锋工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 “锋工转债”自 2026 年 3 月 26 日起停止交易。

3. “锋工转债”自 2026 年 3 月 31 日起停止转股。

4. 2026 年 3 月 31 日为“锋工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 年 3 月 30 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锋工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锋工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5. 2026 年 4 月 3 日为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结算账户），2026 年 4 月 8 日为赎回款到达“锋工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锋工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锋工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五、赎回结果

根据中国结算提供的数据，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3月30日）收市后，“锋工转债”尚有6,162张未转股，本次赎回“锋工转债”数量为6,162张，赎回价格为100.156元/张（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8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赎回共计支付赎回款617,161.11元（不含赎回手续费）。

六、赎回影响

1. 公司本次赎回“锋工转债”共计支付赎回款617,161.11元（不含赎回手续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2. 公司本次赎回“锋工转债”的面值总额为616,200.00元，占发行总额的0.10%，不会影响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营。
3.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3月30日）收市，公司总股本因“锋工转债”转股累计增加25,541,516股，短期内对公司的每股收益有所摊薄。
4. 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锋工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七、摘牌安排

自2026年4月9日起，公司发行的“锋工转债”（债券代码：123239）将在深交所摘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锋工转债摘牌的公告》。

八、最新股本结构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3月30日），公司最新股本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2024年7月24日)		可转债转股 变动数量 (股)	其他变动数 量(股)	本次变动后 (2026年3月30日)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8,982,658	17.49		-15,300	28,967,358	15.15
高管锁定股	28,982,658	17.49		-15,300	28,967,358	15.1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6,696,623	82.51	+25,541,516	+15,300	162,253,439	84.85
三、总股本	165,679,281	100.00	+25,541,516		191,220,797	100.00

注1：本次变动前总股本为截至2024年7月24日（可转债开始转股前一交易日）的股本情况，本次变动后总股本为截至2026年3月30日（可转债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注 2:“其他变动数量”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26 年年初根据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相关人员持股数的 75%重新计算高管锁定股数量，导致公司高管锁定股数量发生变化。

注 3:上表中的“比例”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九、咨询方式

咨询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海兴东路68号

咨询机构：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陈子怡、胡金秋

咨询电话：0573-86169505

联系邮箱：pr@esttools.com

十、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债券赎回结果报表。

特此公告。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8 日